

证券代码：002158 证券简称：汉钟精机 公告编号：2017-018

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汉钟精机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2017 年 3 月 27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到表决董事 9 名，实到表决董 9 名，其中副董事长曾文章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。会议发出表决票 9 份，收回有效表决票 9 份。会议由董事长余昱暄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

经表决，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特此决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- 2、其他相关文件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